申请人思想品德鉴定表

编号:

1	申请人姓名:		性别:		工作单位:			
2	常住地址:			邮编:		电话:		
3	身份证号码:			申请资格种类及学科:				
4	工作、政治 思想表现							
5	热心社会公 益事业情况							
6	遵守社会公 德情况							
7	有无行政处 分记录							
8	有无犯罪记 录							
9	其他需要说 明的情况							
10	鉴定单位 (全称)							
11	鉴定单位地 址			电话		邮编		
(单位)填写人(签名): 填写日期: 年 月 日								
(加盖单位组织人事部门公章)								

本表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

说明: 1. 表中第 1-3 栏由申请人填写; 第 4-11 栏由申请人所在工作单位或者户籍所在乡镇(街道) 填写(其中第 8 栏可由户籍所在地公安部门的意见及盖章)。

- 2. "编号"由教师资格认定机关填写。
- 3. 填写字迹应该端正、规范。
- 4. 本表必须据实填写。